**【被擄歸回的故事02】　　　　　　　　2025/3/30**

**《2. 第一次歸回》**

**一．古列王的詔令（拉1:1~4）**

1. **神用被擄與歸回這二件事，來做祂救贖、建造、栽培祂的百姓偉大藍圖的分界點；過去的世代告一段落，前面將展開全新階段。**
2. **在神救恩計劃藍圖中，舊約時代有二個偉大的指標性事件，一個是出埃及，從奴役中得拯救；亞伯拉罕的後裔承襲列祖，與神立約而成為祭司的國度。在那之後，神總是提醒他們，祂是領他們出埃及的神。這是基督救恩的預表，那個逾越節晚上成為進入這階段的分界點。**
3. **另一個偉大的指標性事件，就是百姓從新的奴役狀態中，被領出來，被擄至外邦之民得以歸回應許之地，這是從摩西開始，眾先知多年所預言的（參申30:1~8）。歸回之民將被稱為餘剩之民，為彌賽亞之到來預備合用的百姓。百姓將進入歡候彌賽亞來到，救恩的成全，以及聖靈降臨，連外邦人都將蒙恩的新階段。**
4. **那些出埃及的百姓，需要經歷曠野40年，加上士師時代的450年，才孕育出大衛王，建立了作神國代表的以色列國；而這些歸回的百姓，也需要再螫伏400年，經歷嚴苛的熬煉，才有清晨的日光臨到，才孕育出更偉大的受膏君，來建立神的國。**
5. **先知再三地說，歸回之後百姓將不再提到領他們出埃及的神，而開始提到使他們從各國歸回的神。（參耶16:14~15、21）出埃及時，神要他們造會幕、祭壇，領受獻祭的律法禮儀，來象徵基督的救贖；而歸回的人則真實不再拜偶像，而仰望能真實除淨罪孽、引進永義的基督。**
6. **古列王的諭令像逾越節一樣，是進入新階段的偉大時期之分界點；請看看神如何提這個詔令：賽44:28、45:13，神稱古列是祂的牧人，並從那裡開始，以賽亞書好幾個篇章，從古列開始，引向那位要來釋放百姓，更偉大之歸回的彌賽亞，神稱祂是祂的僕人。**

**二．出埃及與被擄歸回（拉1:5~11）**

1. **出埃及時，所有以色列人都被領出來，並沒問他們的意見，而是神在埃及降災，使埃及人趕他們離開。歸回則是神將選擇放在他們手中，願意的就歸回，所以只有一部分人歸回，而且還是少數人，被稱為Remnants餘剩之民。而就神那面的真理，是神興起古列（在一百多年前即預言），並且激動一些神百姓，也可以說是神揀選了一些人，使他們歸回。**
2. **出埃及時神讓他們建造會幕，歸回之民則需要重建聖殿；而二者都是接受百姓甘心樂意主動獻出金銀寶石和其他財物，來作建造的材料。古列王也拿出尼布甲尼撒王從耶路撒冷聖殿擄去的器皿；他可能不需要去尋找，因為巴比倫滅亡那日，伯沙撒王拿出那些器皿來飲酒作樂，而且應該都清洗乾淨了！人的狂妄，還是為神效力。而聖殿器皿得以歸回，先知也曾清楚預言了（參耶27:19~22）。**

**三．第一次歸回（拉2:1~3、36、40~43、58）**

1. **從這時一直到羅馬帝國時代，應許之地都被稱為猶大省。被擄有三個階段，歸回也是；這裡記述第一次歸回的人，包含了百姓、祭司、利未人、殿役，但提名的應該只是其領袖的名單，其中的尼希米與末底改，應該都不是尼希米記與以斯帖記裡的主角人物，而是同名的人。**
2. **拉2:59~63。我們今天無從得知，烏陵與土明到底是什麼，也不知道如何運作來求問神，但顯然必須有會使用的人，而不是像擲筊杯一樣，誰都能用。歸回時代，百姓與祭司中，已經沒有人會使用了。**
3. **從那之後到新約時代，可能神都未興起能決疑的祭司，使這懸而未決的事得著解決；可能神要人不再望向利未人與亞倫的後裔，而開始望向別處，有另類的思維，等候神從猶大支派興起的細羅、獅子、女人的後裔、神的羔羊、受膏君、大先知，祂將要成為我們求問的對象。**
4. **拉2:64~70。被擄而散居帝國各處的以色列人，應該是以百萬來計算的，但這第一次歸回只有42,360名，加上僕婢7,337名，以及歌唱的男女200名，總計49,897名，不到五萬人！**
5. **這些人在先知書的預言裡，被稱為餘民，並用來引向新約時代，神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，激動人起來尋求祂而得救的人。（參賽11:10~11，羅15:12；賽49:5~6、8~12，徒13:47，林後6:2）**
6. **這些歸回的餘剩之民將在應許之地定居，並經歷許多熬煉而成清淨潔白，塑造出彌賽亞來到時之環境，使基督顯現時有許多合用的百姓。**
7. **但我們要來讀的這幾卷書，將讓我們看見，餘剩之民中還分別出更小一部分的餘剩之民，榮教士稱之餘民中的餘民Remnants of the remnants.讓我們不要做教會裡充數的濫竽，而要作蒙召、被選、有忠心的人。**

**四．同心同道（拉3:1~7）**

1. **以斯拉刻意記述歸回之人如何同心，這是歸回之民的特點之一，也是能重建聖殿與聖城，並恢復神的見證之鑰匙。而且先知在被擄的時代已特別預言了這件事：「我要使他們彼此同心同道」（參耶32:37~41）！**
2. **其實歸回之民並未完全同心同道，需要經過考驗；而先知的這話不是在預言歸回時必然如此，而是在安慰、造就、勸勉他們，使他們能接受修正、模造，也讓同心的人顯出來。（先知預言常有這樣的意義）**
3. **所羅巴伯和第一批歸回之民，在應許之地遇見的第一個七月，正是吹角節、大贖罪日、住棚節的月份，歸回之民聚集時如同一人，表現得非常同心同道，這是一種群眾心理，但也正是神設立三大節期的目的之一，讓神百姓學習來朝見神，所以這個同心可能還不是他們的生命實質內涵。被號召來從事一項大活動，常能激發人熱心又同心地參與；但遲早他們需要經歷考驗。**
4. **教會不要用場面來營造並維持同心的表象，乃要注重每個人以及每個角落的建造，讓人因著同有一個追求主、渴慕神的心志，而成全真實的同心同「道」。**
5. **歸回之人的會，比起先前士師時代和君王時代，很明顯的差異之一是，祭司與君王（省長）一起同心站在神和百姓面前。教會也當致力於使行政領導與屬靈領導同心合意，否則教會很難得著平穩而豐富的建造。**
6. **歸回的主旨不是回歸家園，神領他們進應許之地，是要他們被建造成祭司的國度、屬神的子民，回歸神的家，也就是成為與神聯合的子民，或稱「約的子民」。**
7. **神從摩西的時代，他們初立國時，就以會幕，後來在所羅門之後以聖殿，來教導百姓這件事：看來是他們在建造會幕與聖殿作神的聖所，實質上則是神藉著他們照律法禮儀在聖殿裡敬拜、事奉，使神得以建造他們本身，建造成神的聖所。**
8. **歸回之人要開始重建聖殿與聖城，而神真正關心的是他們本身要得建造；在重建的工作之間，神得以引他們走在生命得建造的路上，為將來教會的建造、神的國成全在人身上鋪路。**